

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愛心傘借用須知

民國 99 年 8 月 12 日第 14 次圖書館主管會報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興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服務未帶傘而遇雨之讀者，特提供愛心傘服務。
- 二、本校教職員工生或校外讀者均可憑個人身份證件，向本館 1 樓參考諮詢台借用雨傘。
- 三、讀者外借雨傘以 1 把為限，借期為 1 週。
- 四、借用時請讀者出示證件，並請讀者於「借用登記表」上填寫借用日期、借用人姓名、系所單位及聯絡電話等基本資料。
- 五、借用人請至本館 1 樓參考諮詢台歸還雨傘，逾期未歸還者，本館將以借用人之聯絡電話通知歸還。
- 六、本須知經本館主管會報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